高雄市 學年度特殊需求學生鑑定安置申請鑑定安置監護人同意書

**【本同意書僅限定法定代理人或監護人填報與申請】**

【填寫說明：請監護人考量孩子的學習需求及相關權益，填寫相關資料與日期並簽名後，再繳交給學校老師。請填寫該次鑑定期程時孩子就讀班級】

|  |
| --- |
|  本人經學校說明後，已充分瞭解接受鑑定之原因、目的及相 關權利義務，並同意敝子弟 　於　 學年度第 次特殊教育鑑定安置工作期程，接受學校所施作的相關測驗及評估工作，並願意提供鑑定所需之相關佐證資料及配合下列工作事項：1.接受「高雄市特殊教育學生鑑定及就學輔導會」所進行之相關  鑑定安置工作。 2.如確定需要接受特殊教育的教學輔導與協助，同意敝子弟安置  至適當的班級就讀，並接受相關特教服務（如申請專業團隊、  教師助理員、教育輔具、酌減班級人數、應考服務、適性導師  等）。 3.於鑑定安置會議後將相關鑑定資料提供給安置學校，以利學校  安排適性服務。 就讀學校：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 就讀班級： 年 班監護人簽名：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 簽名日期： 年 月 日 |
| 請勾選提報類型： |
| □A新提報疑似個案 |  |
| □B重新評估 | □B-1確認障礙類別□B-2酌減班級人數□B-3巡迴輔導服務 |
| □C重新安置 | □C-1不同屬性特教班別□C-2同屬性特教班別 |
| □D跨階段轉銜安置 | □D-1跨教育階段鑑定安置(距上次鑑定已逾一年者)□D-2申請安置(距上次鑑定未達一年之國小六年級生)□D-3申請考試服務(距上次鑑定未達一年之國中三年級生) |
| □G申請延長修業年限：□不曾 □曾經在 教育階段通過 次延長修業年限 ＿年。 |